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函

地 址：545301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聯 絡 人：陳美瑜
聯絡電話：049-2910960#2516
電子郵件：meiyu@nc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年5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暨校人字第 1141003558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修正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附表「約用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」、「聘用人員比照分類職位公務人員俸點支給報酬標準表」，並溯自114年1月1日生效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修正案業經本校114年4月28日第二屆第16次勞資會議及114年5月20日第625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隨函檢送旨揭工作規則全文及附表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並已刊登人事室網頁 / 「法規專區」項下 (<https://reurl.cc/RYD1DZ>)，請逕自查閱下載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
副本：

校長 武東星